



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中介服务名称	《陆河县2024年度第十一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组卷报批》服务工作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单位名称：陆河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汕尾市陆河县城朝阳路 联系电话：0660-5663681 联系人：邱锦杨
3	项目工作范围	本次用地报批工作范围为陆河县河田镇河东村芋上经济合作社、陆河县河田镇河东村芋下经济合作社、陆河县东坑镇东坑村上前经济合作社属下的集体土地以及陆河县人民政府属下国有土地，共计5.5420公顷（具体地类、面积以实际用地报批为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1) 必须具备城乡规划编制资质或测绘资质乙级以上。 (2) 熟悉项目所在地的自然资源管理部门的有关流程，熟悉组卷报批的工作要求和有关的法律制度，在项目所在地近6个月内有类似项目实施经验优先。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报名机构在采购公告规定的报名时间登录中介超市报价及上传响应服务方案。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负责本项目的组卷报批工作，主要包括根据相关政策对《陆河县2024年度第十一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组卷报批》组卷材料进行编制，系统分析及填报，协助预审查及县级初审，工作内容需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以及项目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
6	合同履行地 点和方式	1. 本项目的服务地点在陆河县。 2. 中介服务机构必须根据业主要求提供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服务费用最高金额14.17万元，服务费用最低金额12.5万元。
8	服务时间	1.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 2. 本项目整体工作计划时间85个日历天，该时间为常规工作日程计划，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调整。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按照本项目的合同内容进行验收，编制成果应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需在30天内完成整改。
10	结算方式	成果文本获得审批机关批复后，项目业主30日内向财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财政资金到位后【15】日内项目业主一次性支付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全部合同款。
11	违约责任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

		<p>的, 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2. 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 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 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p> <p>3. 当事人一方未支付价款或者报酬的, 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价款或者报酬。</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 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通过到陆河县人民法院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变更和终止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 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p>



